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919　　公司简称:金徽酒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周志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小强 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小强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129,133,510.51	2,258,257,343.61	-5.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51,126,011.17	1,641,634,624.02	6.67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60,327.17	118,760,712.39	-132.72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41,504,642.87	926,365,548.41	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691,387.15	160,376,361.60	1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066,792.36	154,138,954.19	11.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3	12.57	减少4.9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4	11.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44	11.36

注1:总资产减少原因:主要是本期负债总额减少所致;

注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主要是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较大,本期发货确认收入所致;

注2:每股收益计算说明:根据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2017年6月6日公司以总股本 28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 84,000,000 股,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364,000,000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对2016年1-9月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的每股收益进行了重新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4,999.13	109,440.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000.00	2,231,216.82	各类政府补助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46,931.51	2,287,287.2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725.46	1,271,871.89	
所得税影响额	-218,664.02	-1,275,221.97	
合计	655,992.08	4,624,594.79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tr><td>股东总数(户)</td><td colspan="6">28,724</td></tr>
<tr><td colspan="7">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td></tr>
<tr><td rowspan="2">股东名称(全称)</td><td rowspan="2">期末持股数量</td><td rowspan="2">比例(%)</td><td rowspan="2">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td><td colspan="2">质押或冻结情况</td><td rowspan="2">股东性质</td></tr>
<tr><td>股份状态</td><td>数量</td></tr>
<tr><td>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td><td>201,212,050</td><td>55.28</td><td>201,212,050</td><td>质押</td><td>181,110,000</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r>
<tr><td>上海英之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td><td>24,838,450</td><td>6.82</td><td>0</td><td>质押</td><td>15,693,030</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r>
<tr><td>陇南众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td><td>22,356,880</td><td>6.14</td><td>22,356,880</td><td>质押</td><td>22,100,000</td><td>其他</td></tr>
<tr><td>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td><td>12,296,310</td><td>3.38</td><td>12,296,310</td><td>无</td><td></td><td>其他</td></tr>
<tr><td>陇南乾惠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td><td>12,296,310</td><td>3.38</td><td>12,296,310</td><td>无</td><td></td><td>其他</td></tr>
<tr><td>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798号(长安汇辰信托)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td><td>6,080,000</td><td>1.67</td><td>0</td><td>无</td><td></td><td>其他</td></tr>
<tr><td>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1,793,624</td><td>0.49</td><td>0</td><td>无</td><td></td><td>其他</td></tr>
<tr><td>王劼媛</td><td>1,450,064</td><td>0.40</td><td>0</td><td>无</td><td></td><td>未知</td></tr>
<tr><td>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td><td>1,038,963</td><td>0.29</td><td>0</td><td>无</td><td></td><td>其他</td></tr>
<tr><td>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td><td>579,380</td><td>0.16</td><td>0</td><td>无</td><td></td><td>其他</td></tr>
<tr><td colspan="7">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td></tr>
<tr><td rowspan="2" col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 colspan="2">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td><td colspan="3">股份种类及数量</td></tr>
<tr><td>种类</td><td colspan="2">数量</td></tr>
<tr><td colspan="2">上海英之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td><td colspan="2">24,838,45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24,838,450</td></tr>
<tr><td colspan="2">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长安信托-长安投资798号(长安汇辰信托)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td><td colspan="2">6,080,00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6,080,000</td></tr>
<tr><td colspan="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 colspan="2">1,793,624</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1,793,624</td></tr>
<tr><td colspan="2">王劼媛</td><td colspan="2">1,450,064</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1,450,064</td></tr>
<tr><td colspan="2">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中证白酒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td><td colspan="2">1,038,963</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1,038,963</td></tr>
<tr><td colspan="2">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td><td colspan="2">579,38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579,380</td></tr>
<tr><td colspan="2">段莉娇</td><td colspan="2">546,351</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546,351</td></tr>
<tr><td colspan="2">朱正武</td><td colspan="2">429,11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429,110</td></tr>
<tr><td colspan="2">韩王琿</td><td colspan="2">410,102</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410,102</td></tr>
<tr><td colspan="2">李庙康</td><td colspan="2">404,94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 colspan="2">404,940</td></tr>
<tr><td colspan="2">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5">1、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担任亚特投资副总经理;
2、众惠投资普通合伙人胡阳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志刚同时为乾惠投资有限合伙人;
3、怡铭投资除张世新已从亚特投资离职外,其余合伙人均为亚特投资及其控制企业的主要管理人员;
4、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周世斌同时为怡铭投资普通合伙人;众惠投资有限合伙人张世新同时为怡铭投资有限合伙人;
5、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情况。</td></tr>
<tr><td colspan="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td><td colspan="5">不适用</td></tr>
</table>

注:上海英之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名称已变更为"阿拉山口市英之玖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0日披露的《金徽酒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3)。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率
货币资金	292,927,209.14	478,240,662.67	-38.75
预付款项	9,349,335.56	1,816,367.37	414.73
其他应收款	3,142,655.02	1,375,868.58	128.41
其他流动资产	3,160,291.41	106,008,364.00	-97.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44,965.00	329,570.00	1,188.03
短期借款		12,000,000.00	-100.00
预收款项	115,667,296.29	354,753,590.44	-67.40
应交税费	43,099,486.05	22,683,965.47	90.00
股本	364,000,000.00	280,000,000.00	30.00

(1)货币资金减少主要是期初预收销货款较多,本期收到的销售商品货款减少所致;

(2)预付账款增加主要是本期预付的货款增加;

(3)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是本期公司业务周转金增加所致;

(4)其他流动资产减少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所致;

(5)其他非流动资产增加主要是本期用于购买固定资产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6)短期借款减少主要是本期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7)预收账款减少主要本期预收销货款较期初减少所致;

(8)应交税费增加主要是本期实现税费增加所致;

(9)股本增加主要是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财务费用	-1,428,097.49	10,413,174.92	-113.71
资产减值损失	-2,572,737.44	-203,349.75	1,165.18
其他收益	1,842,290.32		不适用
投资收益	2,287,835.2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2,181,573.95	7,004,754.21	-68.86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2,265.24	275,836.41	-59.30
营业外支出	411,334.78	274,096.56	50.07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24.46	112,312.70	-97.49

(1)财务费用减少主要是本期贷款利息减少所致;

(2)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3)其他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企业会计准则变更营业外收入重分类所致;

(4)投资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5)营业外收入减少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减少所致;

(6)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减少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净收益减少所致;

(7)营业外支出增加主要是本期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8)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主要是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减少所致。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60,327.17	118,760,712.39	-132.7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不适用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87,835.20		不适用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0,625.45	409,900.00	-36.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9,744,653.68	127,101,197.22	33.5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96,193.03	-126,691,297.22	46.96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0,800,000.00	-1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不适用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	635,000,000.00	-97.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02,000.0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56,933.33	-570,513.89	-13,792.20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较大, 本期发货确认销售收入所致;

(2)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所致;

(3)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到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减少主要是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5)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主要本期购建的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6)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上期增加所致;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本期收回理财产品较上期增加所致;

(8)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主要是上期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9)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本期取得短期贷款所致;

(10)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主要是本期偿还贷款较上期减少所致;

(11)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主要是上期公开发行股票支付发行费所致;

(1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上期公开发行股票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志刚
日期: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7-05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周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0人,实际出席董事10人,公司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6)。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熊建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提请召开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7-057)。

表决结果: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报备文件

1.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公　　告编号:临2017-058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三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酒制造》第十九条相关规定,现将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2017年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

1、按产品档次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档次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2016年1-9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低档	5,129.86	6,497.09	-21.04
中档	58,410.06	62,182.38	-6.07
高档	30,606.13	23,957.09	27.75
合计	94,146.05	92,636.56	1.63

说明:1、上表中营业收入不含"其他业务收入",下同。

2、公司根据销售区域白酒市场结构、消费者购买能力情况等,将产品分为低、中、高三档,其中:低档产品指对外售价30元/500ml以下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二星、世纪金徽三年陈酿等;中档产品指对外售价30元至100元/500ml的产品,主要代表有世纪金徽三星、世纪金徽四星等;高档产品指对外售价在100元/500ml以上的产品,主要代表有金徽18年、柔和金徽等。

2、按销售渠道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渠道类型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2016年1-9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经销商	89,507.69	89,039.00	0.53
直销(含团购)	4,638.36	3,597.56	28.93
合计	94,146.05	92,636.56	1.63

3、按地区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区域名称	2017年1-9月营业收入	2016年1-9月营业收入	同比变动(%)
甘肃西部	5,000.47	4,876.23	2.55
兰州周边	25,680.44	24,754.05	3.74
甘肃中部	19,906.96	19,181.56	3.78
甘肃东南部	35,826.99	36,650.13	-2.25
其他地区	7,731.19	7,174.59	7.76
合计	94,146.05	92,636.56	1.63

说明:甘肃西部包括河西地区;兰州周边包括兰州市及周边市、县;甘肃中部包括定西市等;甘肃东南部包括陇南市、天水市等;其他地区指除上述市场以外的其他销售区域。

二、2017年三季度经销商变动情况

单位:个

区域名称	报告期末经销商数量	报告期内增加数量	报告期内减少数量
甘肃西部	30	2	9
兰州周边	71	3	6
甘肃中部	34	2	8
甘肃东南部	66	1	13
其他地区	138	10	17
合计	339	18	53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公　　告编号:临2017-056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签订《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合同造价(暂定)18,393.88万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董事熊建基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前, 公司与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12个月内的关联交易 (不含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702.38万元(未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包括本次关联交易在内,公司与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需提请投资者注意的其他事项:无

一、关联交易概述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生产经营发展和人才储备需要,需建设2栋15层单体建筑作为员工公寓楼。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南销售公司")通过公开、公平、公正地招投标工作,经综合评标后关联方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懋达建设")以合理低价中标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陇南销售公司据此与懋达建设签订了《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合同造价(暂定)18,393.88万元。

本次交易涉及的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交易金额等指标未达到《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二条规定的情形,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懋达建设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故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公司与懋达建设关联交易金额超过3,000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以上,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关联方介绍

1、关联方关系介绍

关联方关系详见关联交易概述。

2、关联方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锁银

注册资本:12,000万元

注册地址:兰州市城关区北滨河中路760号(惠泽苑3号楼B四楼)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的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工程、河道治理(以上凭资质证经营);建筑工程设备的租赁;林木种植、畜禽养殖(不含种苗、种畜禽,限分支机构经营)。

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工程建设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懋达建设总资产53,930万元,净资产9,955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交易内容

工程名称: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

工程内容: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土建工程(图纸设计范围内的土建);安装工程(不含总配电室内的变压器、配电柜、暖气系统、电梯、空气能)。

承包方式:承包人包工、包料,动力由陇南销售公司提供。

工期:386天。

项目面积:包含2栋15层单体建筑,地下一层联体车库,总建筑面积约75,650.15平方米。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18,393.88万元。

2、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此次交易参照《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4-2013)、安装工程按《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5-2013)、园林工程按《甘肃省园林工程消耗定额》(DBJD25-27-2005)等政府指导文件,遵循市场交易原则公开、公平、公正地进行招投标工作,经综合评标后懋达建设以合理低价中标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以中标价作为确定工程合同造价的定价依据。

3、合同签订:本工程施工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4、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不属于日常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合同双方

发包人(全称):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甘肃懋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工程价款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壹亿捌仟叁佰玖拾叁万捌仟捌佰壹拾捌元陆角整(￥183,938,818.60)。以上造价含税金,懋达建设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以实际工程量计算。

3、结算计价依据

(1)《甘肃省建筑与装饰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4-2013)、安装工程按《甘肃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DBJD25-45-2013)、园林工程按《甘肃省园林工程消耗定额》(DBJD25-27-2005)。

(2)取费标准:按工程规模核定取费标准。

(3) 一类材差价格执行《陇南市2017年第二季度建设工程综合材料预算市场指导价》(陇建发[2017]247号),其中商砼单价按照最近一期指导价计入,其余均按市场价计入。

4、工程价款支付及结算约定

(1)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以下形式:甲方按最终确定或变更的图纸按预算确定,现场发生变更以及图纸不详而产生的项目和工程量进行签证,最后进行决算。①人工费签证计取税金;②材料价差计取税金;③增加的工程量按照原预算的取费标准执行。

(2)工程款支付计划: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款的30%;每月根据形象进度付款,付至合同价款的85%;工程交工后待审计结算完成,扣除3%保修款(不计利息)后尾款一次付清。

(3)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30天内审查完毕,到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同意。

5、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指定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由甲方指定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了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对工程造成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凡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若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尤其是优质酒酿造技术改造项目逐步投产,员工数量不断增加,为有效解决员工住宿问题并进一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形成良好的人力资源配套环境,需建设员工公寓楼。此次建设员工公寓楼,将进一步改善员工工作和生活环境,有利于人才培养和引进,持续构建"以人为本"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长远发展。

此次交易是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交易方式公开、公平、公正,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经过招投标,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含子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未使公司及子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六、本次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2017年10月25日召开会议,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10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

5、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审核意见。

6.《员工公寓楼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合同》(编号:JHJ2O17GC045)。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　　公告编号:临2017-057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11月1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11月13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11月13日至2017年11月13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7年9月6日披露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46)和2017年10月27日披露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54)。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材料将在股东大会召开前至少五个交易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甘肃亚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陇南怡铭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919	金徽酒	2017/1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年11月10日09:00-11:30、14:00-16:3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

(2)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持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上海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定代表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持股凭证;

(4)法定代表人以外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理人:代理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持股凭证;

(5)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可持以上证件资料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可以复印件加盖公章)直接到公司办理出席登记,也可以使用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在参会时将上述证件原件交会务人员并经律师确认。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但应持上述证件资料原件经律师确认参会资格后出席股东大会。

3、联系方式:

(1)地址:甘肃省陇南市徽县伏家镇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2)邮编:742308

(3)联系电话:0939-7551826

(4)传真:0939-7551885

(5)邮箱:jhj@jinhiujiu.com

(6)联系人:任岁强、张培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补选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	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住址或地址			
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量		股东账号	
参会方式	□亲自参加　□委托代理人参加		
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拟发言或提问内容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			

说明:1、回执请用正楷填写。

2、此回执须于2017年11月10日(星期五)(09:00-11:30、14:00-16:30)以电子邮件、邮寄、传真或专人送达至本公司证券事务部方为有效。

证券代码:603919　　证券简称:金徽酒公告　　编号:临2017-055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与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0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文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的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同意将公司2017年第三季度报告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全资子公司金徽酒陇南销售有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暨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关联交易经过招投标,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含子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子公司与关联方签订工程施工合同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10月27日

●报备文件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17-10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肇怀、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暵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伍暵伦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table>
<tr><td></td><td>本报告期末</td><td colspan="2">上年度末</td><td>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td></tr>
<tr><td>总资产(元)</td><td>4,134,796,047.97</td><td colspan="2">4,080,792,722.36</td><td>1.32%</td></tr>
<tr><td>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td><td>2,845,085,790.53</td><td colspan="2">2,879,685,386.93</td><td>-1.20%</td></tr>
<tr><td></td><td>本报告期</td><td>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td><td>年初至报告期末</td><td>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td></tr>
<tr><td>营业收入(元)</td><td>752,162,967.00</td><td>76.38%</td><td>1,894,940,020.23</td><td>58.99%</td></tr>
<tr><td>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td><td>46,091,022.40</td><td>644.58%</td><td>72,488,911.44</td><td>337.13%</td></tr>
<tr><td>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td><td>45,767,649.65</td><td>640.23%</td><td>7,122,785.18</td><td>123.16%</td></tr>
<tr><td>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td><td></td><td></td><td>-47,643,751.47</td><td>36.95%</td></tr>
<tr><td>基本每股收益(元/股)</td><td>0.0440</td><td>519.72%</td><td>0.0692</td><td>312.27%</td></tr>
<tr><td>稀释每股收益(元/股)</td><td>0.0440</td><td>528.57%</td><td>0.0692</td><td>313.58%</td></tr>
<tr><td>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td><td>1.62%</td><td>604.35%</td><td>2.48%</td><td>301.63%</td></tr>
</table>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51.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34,819.05	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677,633.18	子公司杭州藏愚2016年业绩不达标,依据业绩补偿协议所取得的业绩补偿金额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437,841.70	单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收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46,366.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5,563.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0.00	
合计	65,366,126.2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table>
<tr><td>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td><td colspan="2">52,517</td><td colspan="2">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td><td colspan="2">0</td></tr>
<tr><td colspan="7">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td></tr>
<tr><td row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股东性质</td><td rowspan="2">持股比例</td><td rowspan="2">持股数量</td><td rowspan="2">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td><td colspan="2">质押或冻结情况</td></tr>
<tr><td>股份状态</td><td>数量</td></tr>
<tr><td>JHL INFINITE LLC</td><td>境外法人</td><td>30.70%</td><td>321,235,200</td><td>0</td><td></td><td></td></tr>
<tr><td>JEFFREY ZHAOHUAI LIU</td><td>境外自然人</td><td>22.73%</td><td>237,865,500</td><td>202,372,275</td><td>质押</td><td>155,586,800</td></tr>
<tr><td>新余普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4.08%</td><td>42,720,900</td><td>42,720,900</td><td>质押</td><td>38,860,000</td></tr>
<tr><td>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td><td>其他</td><td>3.05%</td><td>31,964,200</td><td>0</td><td></td><td></td></tr>
<tr><td>刘肇胤</td><td>境内自然人</td><td>1.92%</td><td>20,077,200</td><td>0</td><td></td><td></td></tr>
<tr><td>刘恺祥</td><td>境内自然人</td><td>1.24%</td><td>12,944,800</td><td>0</td><td></td><td></td></tr>
<tr><td>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td><td>其他</td><td>1.11%</td><td>11,660,675</td><td>0</td><td></td><td></td></tr>
<tr><td>信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td>其他</td><td>0.92%</td><td>9,587,020</td><td>0</td><td></td><td></td></tr>
<tr><td>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td><td>境内非国有法人</td><td>0.72%</td><td>7,517,139</td><td>0</td><td></td><td></td></tr>
<tr><td>博时基金-招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td>其他</td><td>0.70%</td><td>7,374,631</td><td>0</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7">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td></tr>
<tr><td rowspan="2" colspan="2">股东名称</td><td rowspan="2" colspan="3">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td><td colspan="2">股份种类</td></tr>
<tr><td>股份种类</td><td>数量</td></tr>
<tr><td colspan="2">JHL INFINITE LLC</td><td colspan="3">321,235,20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321,235,200</td></tr>
<tr><td colspan="2">JEFFREY ZHAOHUAI LIU</td><td colspan="3">35,493,225</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35,493,225</td></tr>
<tr><td colspan="2">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td><td colspan="3">31,964,20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31,964,200</td></tr>
<tr><td colspan="2">刘肇胤</td><td colspan="3">20,077,20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20,077,200</td></tr>
<tr><td colspan="2">刘恺祥</td><td colspan="3">12,944,80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12,944,800</td></tr>
<tr><td colspan="2">第一创业证券-国信证券-共盈大岩量化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td><td colspan="3">11,660,675</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11,660,675</td></tr>
<tr><td colspan="2">信诚基金-工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9,587,020</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9,587,020</td></tr>
<tr><td colspan="2">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7,517,139</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7,517,139</td></tr>
<tr><td colspan="2">博时基金-招商银行-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td><td colspan="3">7,374,631</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7,374,631</td></tr>
<tr><td colspan="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弘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td><td colspan="3">4,867,257</td><td>人民币普通股</td><td>4,867,257</td></tr>
<tr><td colspan="2">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td><td colspan="5">前10名股东中,JHL INFINITE LLC为JEFFREY ZHAOHUAI LIU(中文姓名:刘肇怀)控股的企业,刘肇胤与刘肇怀为兄弟关系,刘恺祥与刘肇怀为叔侄关系。除以上情况外,未知其余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td></tr>
<tr><td colspan="2">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td><td colspan="5">不适用。</td></tr>
</table>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本期	期初/上期	变动(%)	说明
应收票据	17,048,866.20	29,970,210.19	-43.11%	主要是本期应收票据较多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55,933,842.66	37,469,585.80	49.28%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
应收利息	518,124.45	3,395,373.52	-84.74%	主要是本期购买跨期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1,648,245.06	71,276,380.81	42.61%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295,813.56	17,779,288.13	-75.84%	主要是本期长期应收款重分类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557,347.01	67,269,913.55	-93.23%	主要是本年度二季度确认子公司业绩补偿收入冲回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9,747,398.35	-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722,098.03	71,277,378.54	-98.99%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3,799,507.65	17,955,870.35	143.93%	主要是本期不符合确认收入条件的项目工程类投入增加较多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72,242.00	6,889,366.00	221.83%	主要是本期增加投资类款项重分类所致
应付票据	7,171,399.00	4,000,000.00	79.28%	主要是本期票据背书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48,850,664.11	163,879,513.29	51.85%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
预收款项	133,443,301.66	72,094,473.41	85.10%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1,276,197.02	77,258,505.77	-33.63%	主要是本期发放年终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5,270,502.58	87,577,121.66	43.04%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7,277,806.66	179,467,886.83	-62.51%	主要是人民币对外币升值报表折算差异及二季度确认子公司业绩补偿收入冲回所致
营业收入	1,894,940,020.23	1,191,870,563.04	58.99%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及二季度确认子公司业绩补偿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1,344,761,816.31	720,991,143.52	86.52%	主要是本期增加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所致
财务费用	7,189,698.34	4,008,402.02	79.37%	主要是本期借款利息增加及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4,382,975.04	2,457,645.64	892.13%	主要是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较多所致
营业外收入	69,204,743.92	6,932,287.52	898.30%	主要是本年度二季度子公司业绩补偿款确认收入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及业绩补偿说明:

因藏愚科技2017年前三季度经营业绩不理想,公司将在年度终了时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可能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藏愚科技亦可能存在因未达本年度承诺业绩目标而需要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况。如发生上述情况,公司可确认的业绩补偿收益与商誉减值产生的损失对当期损益将产生抵消影响。在"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中已经考虑到商誉减值和业绩补偿对业绩的影响。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7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7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10,000	至	13,000
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2,083.11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 同比报告期内增加了北京普菲特报告主体。2. 本报告期内确认了2016年度杭州藏愚业绩不达标的补偿收入(计入非经常损益)。3. 2016年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3,877,095.74	-780,268.54	-2,469,748.73	0.00	0.00	-2,469,748.73	1,407,347.01	自有资金
合计	3,877,095.74	-780,268.54	-2,469,748.73	0.00	0.00	-2,469,748.73	1,407,347.01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5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7年5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07月1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巨潮资讯网,《2017年7月1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